

证券代码：833858

证券简称：ST 信中利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6日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6月15日15:00—2023年6月16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858	ST 信中利	2023年6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平安国际金融中心 A 座 2308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编写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如经营管理工作、公司治理等进行了回顾、总结，并提出了公司 2023 年经营规划。

（二）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编写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1) 及《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0)。

（四）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结合公司总体运营情况及所处成长发展阶段，为保证公司长远发展及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决定，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2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六）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七) 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6 月 15 日 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平安国际金融中心 A 座 2308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平安国际金融中心 A 座 2308 电话：010-85550508-809 传真：010-85550509

(二) 会议费用：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